

# 主动退市并非企业发展终点

□ 李华林

2025年首家拟主动退市的A股上市公司出现,引起市场关注。近日,玉龙股份公告称,因经营状况不佳,现金流持续恶化,公司经营面临重大不确定性,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拟主动撤回A股股票在上交所的上市交易。

过去,退市难、退市慢一直困扰着A股市场,备受投资者诟病。总有部分举步维艰、不再符合上市要求的企业占据市场资源不放手,钻漏洞、耍花招,想方设法规避退市,披着一副“空壳”勉强续命,既不能从实质上改变公司经营状况,还影响资本市场的投融资功能的有效发挥,干扰了市场的健康有序运行,损害了投资者利益。

谁也不愿被淘汰、当差生,但有时主动退一步,或可迎来海阔天空。摆脱了短期业绩压力,企业可以将目光放在更远的战略

规划上,将精力更多聚焦在公司的主业经营上。重新出发、从头再来,改善公司资本结构,甩掉老旧沉重包袱,提升创新研发水平,恢复造血能力。直面失败、痛定思痛,反而可能绝地反弹,脱胎换骨,闯出一条新路。

主动退市并非企业发展的终点,也不意味着资本市场之路的终结。只要能够重振旗鼓,用心经营,提高质量,涅槃重生可期。根据相关规则,主动退市公司可随时向交易所提出重新上市申请。A股历史上首例主动退市的国机重装,通过剥离不良资产、改善债务结构等措施,优化了公司治理、恢复了持续经营能力,于2020年重返A股市场,一时成为佳话。

体面退场,稳妥善后,保护好中小投资者利益,更是有担当、负责责任的体现。强制退市,特别是触及重大违法类的强制退市,

进入退市整理期时股价往往大幅下跌,对投资者利益造成很大伤害。相比之下,主动退市,企业通过协商机制提前化解风险,避免了市场剧烈波动,为股东提供有序退出路径,能够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以玉龙股份为例,其控股股东为中小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较最近30日交易均价有所溢价,减少了中小股东的直接损失,体现了对中小股东的尊重和保护。

从被动出局到主动选择,A股主动退市的企业日益增多,得益于监管部门不断畅通多元化退市渠道、支持市场化退出方式。在政策引导鼓励下,一些绩差、不合格企业不再执着于“保壳”,甘愿主动让出位置,为更具发展潜力的公司腾出空间,有助于净化市场环境,形成优胜劣汰、有进有出的良好生态,对于强化市场资源配置功能、

提高上市公司整体质量、推动股市平稳运行等均具有积极意义。

也要看到,相较于海外成熟市场,当前A股主动退市比例仍然偏低,未来还需进一步疏堵点、堵漏洞,确保退得下、退得稳。一方面继续完善中小股东权益保护机制,进一步明确补偿标准,并加强异议股东保护,以防“一刀切”导致的利益失衡;另一方面要强化责任追究,对存在财务造假等违规行为的企业必须一追到底,依法从严惩处相关责任人,避免主动退市成为企业逃避责任的避风港。

无论是主动还是被动,退市总是与企业上市初心不符,与投资者利益相悖。上市公司还需吸取教训,搞好经营,提升业绩,优化回报,练就一身真本领,争当资本市场的优等生、常青树。

财政部近期印发《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支持可再生能源、清洁化石能源及化石能源清洁化利用等领域发展。业内人士认为,此举有利于促进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推进能源清洁低碳转型,保障国家能源安全。

“清洁能源的利用和发展离不开财政的支持与帮助。”中国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财政研究室主任何代欣表示,在发挥市场机制的同时,财政资金的支持对于稳定清洁能源供应、实现规模化运营至关重要。

《办法》规定,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是指通过中央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支持可再生能源、清洁化石能源以及化石能源清洁化利用等能源清洁开发利用的专项资金。专项资金实行专户专用,专项管理。专项资金实施期限为2025年至2029年,到期后按照程序申请延续。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华侨学院院长李百兴表示,《办法》强调“专项资金实行专户专用,专项管理”,目的就是要实现“好钢用在刀刃上”的效果,防止专项资金被挪用、误用,更好发挥专项资金的利用效率,支持好清洁能源开发利用。

根据《办法》,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包括下列事项:清洁能源重点关键技术示范推广和产业化示范;清洁能源规模化开发利用及能力建设;清洁能源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清洁能源综合应用示范;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关于清洁能源发展的其他重要事项。

在资金的分配方式上,《办法》强调,专项资金分配结合清洁能源相关工作性质、目标、投资成本以及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水平等因素,可以采用竞争性分配、以奖代补和据实结算等方式。其中,对煤层气(煤矿瓦斯)、页岩气、致密气等非常规天然气的开采利用给予奖补,奖补资金按照“多增多补”的原则分配。具体来看,如果比上年开采利用量增加的,按照增幅给予梯级奖补。对取暖季生产的非常规天然气增量部分,按照“冬增多补”原则给予奖补。奖补资金采取先预拨、后清算的方式拨付。

何代欣认为,我国清洁能源的发展,一方面有节能减排的要求,另一方面有补充传统能源、稳定能源供给的迫切需求。为了鼓励清洁能源的利用,特别是非常规天然气的利用,采用“多增多补”“冬增多补”的奖补方式是有益尝试。

“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有利于加快清洁能源开发和利用,推进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北京大学汇丰智库副主任、商学院教授林双林表示,《办法》的制定能够促进财政资金精准使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

本版编辑 曾金华 王宝会 美编 王子莹

## 财金纵横

□ 本报记者 陈果静

# 货币政策精准发力助实体

货币政策是宏观调控的重要工具。今年如何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更加有力支持实体经济、推动经济回升向好,成为各方关注的焦点。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在重申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的同时,提出“优化和创新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提振消费以及民营、小微企业等的支持”。

在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基调下,今年货币政策在保持总量适度宽松的同时,在结构上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

## 重申适度宽松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适时降准降息,保持流动性充裕,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

这延续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来“适度宽松”的表述。当前,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世界经济复苏动能不强,主要经济体经济表现有所分化,通胀走势和货币政策调整不确定性上升。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但仍面临国内需求不足、风险隐患较多等困难和挑战。在此背景下,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2025年第一季度例会强调,要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强逆周期调节,更好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加大货币财政政策协同配合,保持经济稳定增长和物价处于合理水平。

对于今年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提及了“四个平衡”。“平衡好短期与长期、稳增长与防风险、内部均衡与外部均衡、支持实体经济与保持银行体系自身健康性的关系。”“四个平衡”表明今年货币政策还是要兼顾多重目标,既有力支持实体经济,也要注重防风险,还要破解中美利差、银行利差等国内外约束,政策需要把握好合理的节奏与力度。

“货币政策取向是一种对状态的表述。”潘功胜表示,人民银行连续几年多次降准降息,中国货币政策的状态是支持性的,总量上比较宽松。

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认为,尽管年初至今未实施降准降息,但货币政策的主基调未发生任何变化,人民银行将继续坚持支持性的货币政策立场。

## 结构性政策发力

在适度宽松的基调下,今年货币政策的结构性功能将继续得到充分发挥。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优化和创新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更大力度促进楼市股市健康发展,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提振消费以及民营、小微企业等的支持。

2024年,在总量工具之外,人民银行创设了不少结构性工具,如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保障性住房再贷款,以及支持资本市场的两项货币政策工具。《2024年第四季度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显示,截至2024年末,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存续10项,再贷款余额6.3万亿元,占央行总资产的14.2%。在支持领域上,对金融“五篇大文章”领域实现基本覆盖,并支持了房地产、资本市场等重点领域。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2025年第一季度例会提出,有效落实好各类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继续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优化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政策,研究创设新的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重点支持科技创新领域的投融资、促进消费和稳定外贸。

招联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认为,下一步,相关部门可能研究出台针对消费金融等领域的支持性政策,如创设支持提振消费的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等,对发放消费信贷的金融机构给予更低成本的资金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合理调整消费信贷的实际利率和费率。

此前,潘功胜表示,将进一步扩大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规模,从目前的5000亿元扩大到8000亿元至10000亿元。降低再贷款利率,即人民银行对商业银行提供的再贷款资金利率,强化对银行的政策激励。

王青建议,接下来,科学运用各项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支持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小微、养老金融等领域。同时,王青预计,包括支农支小再贷款、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保障性住房再贷款等在内的各类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的利率仍有下调空间,规模也有望进一步增加,以持续加大对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

## 操作仍有空间

当前,货币信贷调控应对未来不确定性仍有空间。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适时降准降息。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



委员会2025年第一季度例会强调,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择机降准降息。保持流动性充裕,引导金融机构加大货币信贷投放力度,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

“今年,我们将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择机降准降息。”潘功胜表示,目前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平均为6.6%,还有下行空间,央行向商业银行提供的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资金利率也有下行空间。

浙商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李超认为,“择机”强调对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的审慎评估,注重保留政策空间;“适时”更强调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及时响应,偏向主动调节的及时性。当前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内外部挑战和不确定性因素依然较多,货币政策有必要保持合理空间。王青分析,“择机”意味着人民银行将会观察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再来启动降准降息。这样既可以最大限度发挥政策工具效果,也有助于预留政策空间。我国的货币政策调控会与内外部形势相适应,因势而动,强化逆周期调节,推动总量增长保持平稳较好势头。

货币政策工具箱中也不只有降准降息。近年来货币政策工具箱不断丰富,在流动性管理方面启动买断式逆回购,增加了临时正回购、逆回购操作等。结构性工具的效果也在持续显现,如人民银行会同证监会创设了互换便利和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两项工具。中国人民银行的最新数据显示,目前,互换便利共开展两次操作,金额合计1050亿元。截至今年2月末,上市公司披露拟申请回购增持贷款金额上限约750亿元,金融机构与近900家上市公司和主要股东达成合作意向。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2025年第一季度例会强调,用好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和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探索常态化的制度安排,维护资本市场稳定。持续做好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金融服务,充分发挥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作用,进一步打通中小微企业融资的堵点和卡点。着力推动已出台金融政策落地见效,加大存量商品房和存量土地盘活力度,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完善房地产金融基础性制度,助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中国民生银行首席经济学家温彬表示,下一阶段,宏观经济政策将进一步强化逆周期调节,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择机调整优化政策力度和节奏,着力提振消费、稳定预期,并通过科技创新以及发展新质生产力来培育新动能,支持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签署编号为【深债转20250310】的《债权资产转让合同》并完成了债权转让相关手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对下列公告清单中所列的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相关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请借款人及其担保人立即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

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2025年3月27日

公告清单		单位:元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名称、编号	担保人/抵押物	担保合同名称、编号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综字20210425第001号) 《贷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贷字20220412第005号) 《贷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贷字20220426第003号) 《贷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贷字20220426第001号) 《贷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贷字20220429第002号) 《贷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贷字20220412第003号) 《贷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贷字20220426第004号) 《贷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贷字20220426第005号)及其《展期协议书》《展期协议书二》《展期协议书二之补充协议》	保证人:郑李民、张炳来 抵押物:深圳科鑫华恒物流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顺成物流中心第1-4层、第6层房地产权。 质押物: 1.佛山市南海玮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科鑫华恒物流有限公司12.73%股权。 2.深圳市中恒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科鑫华恒物流有限公司34%股权。 3.辉腾国际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科鑫华恒物流有限公司30.77%股权。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额保字20210425第001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额保字20210425第002号) 《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额抵字20210425第001号) 《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额质字20210425第002号) 《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深圳公金五额质字20210425第003号)
中青旅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平银物流集综字20171018第0001号) 《汇票承兑总合同》(编号:平银物流集承总字20171019第0001号)	保证人:中国中青旅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苏州静思园有限公司、中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海南金凤凰温泉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物流集额保字20171018第0001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物流集额保字20180510第00010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物流集额保字20180510第0005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物流集额保字20180511第0005号)
深圳市辰兴昌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编号:平银(深圳)贷字(2011)第(C1001102301100011)】	保证人:王虹力、曾超、黄焰	《个人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深圳)个保字(2011)第(C1001102301100011)】 《个人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深圳)个保字(2011)第(C1001102301100011-1)】 《个人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深圳)个保字(2011)第(C1001102301100011-2)】

注:  
1.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转让基准日(2024年12月30日)的债权本息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含相关债权债务主体、清算主体)应支付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项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已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2.上述借款人、担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

系人联系。本公告当中内容如有错漏,以借款人、担保人等原已签署的交易合同为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平安银行大厦  
联系人:邓先生 电话:13823100329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B座49楼  
联系人:汤先生 电话:0755-82215564